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張效鳳

電話:(02)24201122分機1311

傳真:(02)24201844

電子信箱: sophie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: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1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:基府人給參字第101013558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(0135589A00 ATTCH1.doc)

主旨: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(以下簡稱退撫基金管理委員會)與第一商業銀行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作辦理之「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」,延長申請期限至102年12月31日止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退撫基金管理委員會101年12月24日 台管財三字第10109925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退撫基金管理委員會為繼續照顧參加該基金人員,特與旨揭2家銀行合作辦理此項貸款,並將申辦截止日期延長1年,至102年12月31日止,目前貸款利率係依中華郵政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(目前為1.375%)加碼0.675%(目前利率為2.05%)機動計息。
- 三、檢附「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與往來銀行合作 辦理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作業規定」1份供參

正本: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:本府人事處 11:50:15=

訂

裝

線